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承辦人：黃琬婷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7720
傳真：02-27297070
電子信箱：az141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501509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國立空中大學原書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（45791667_1150150963_1_ATTACH1.pdf、45791667_1150150963_1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有關國立空中大學函送該校於115年11月18日辦理公共服務創新論壇「臺北市政府研考會試辦AI輔助政府業務小規模導入成果及經驗分享」線上講座報名資訊一案，請查照並鼓勵所屬踴躍參加。

說明：依據國立空中大學115年10月29日空大公字第1152300590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該校原書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0/30 12:24:47

（人事處代決）

陽明高中 1151030
NDAA1156012514